## 臺南市政府 函

地址:7082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

承辦人:陳李逸

電話: (06)2991111#8153

電子信箱: liyichen@mail. tainan.gov.

tw

受文者:臺南市立成功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3年12月18日 發文字號:府交綜字第1132532324B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公告1份(2532324BAOC\_ATTCH2.pdf、2532324BAOC\_ATTCH3.ods)

主旨:檢送本市修正「遙控無人機飛航活動之區域、時間及其他

管理事項 | 公告1份,請協助轉知,請查照。

說明:依據民用航空法第99條之13第2項辦理。

正本: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級機關學校(臺南市政府交通局除外)

副本:交通部民用航空局(含附件)、各縣(市)政府(含各直轄市及金門、連江兩縣)

(臺南市政府除外)(含附件)、臺南市政府交通局(綜合規劃科)(含附件)

電 2074/12/18文交 换 66 章